

世界名著精华丛书



三个火枪手

[法]大仲马 原著

少年儿童出版社

世界名著精华丛书

三个火枪手

[法]大仲马 原著
白 墨 译编



少年儿童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三个火枪手 / (法) 大仲马 (Dumas, A.) 著: 白墨译.
上海: 少年儿童出版社, 2001. 7

(世界名著精华)

ISBN 7-5324-4535-6

I. 三... II. ①大... ②白... III. 长篇小说—法国—近代 IV. I565.4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1)第045213号

三个火枪手

世界名著精华丛书

[法]大仲马 原著

白 墨 译编

贾培生 插图

费 嘉 装帧

策划 应新华

责任编辑 王蔚骏 美术编辑 费 嘉

少年儿童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延安西路1538号

邮政编码 200052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少年儿童出版社排版

商务印书馆上海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850 × 1168 1/48

印张 4 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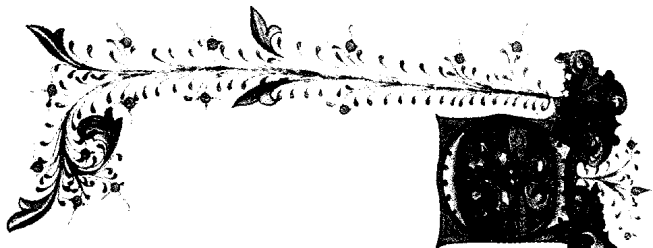
字数 81,000

2001年8月第1版

2001年8月第1次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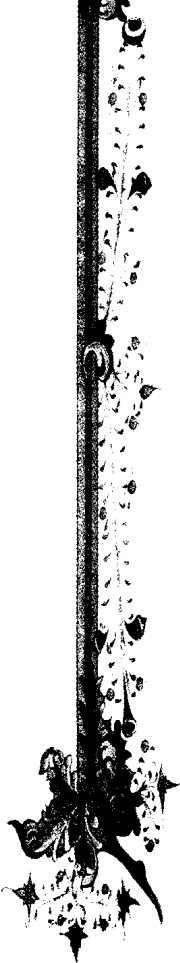
印数 1 ~ 11,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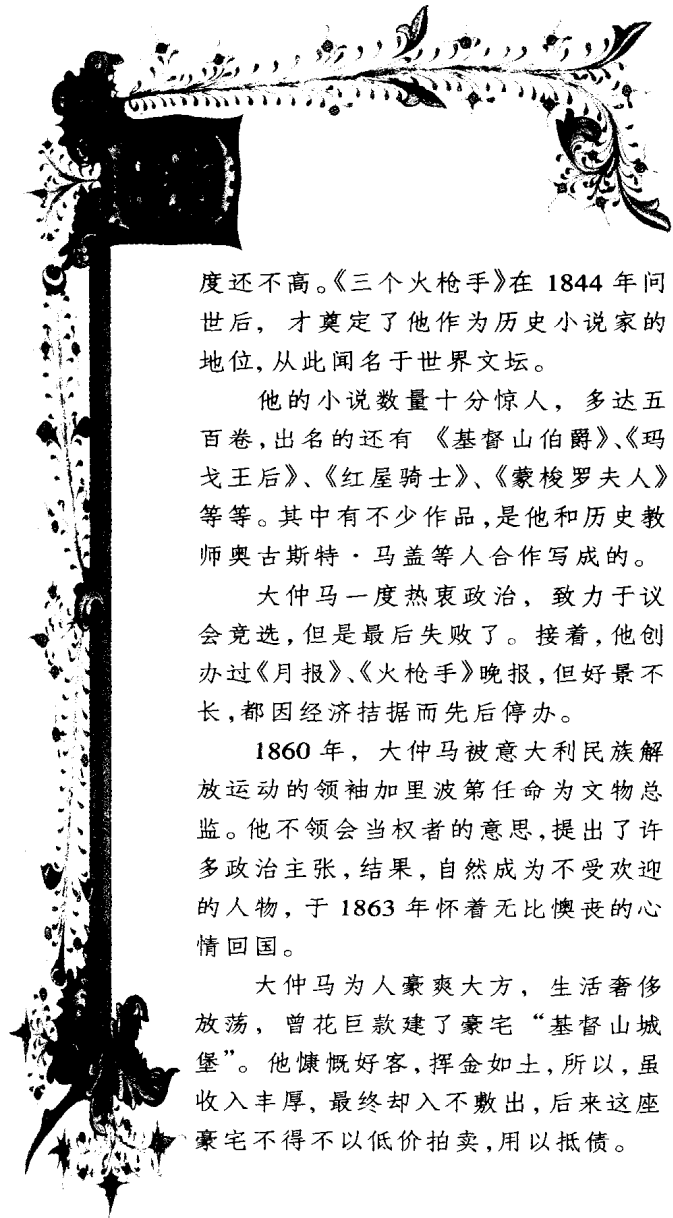
ISBN7-5324-4535-6/I·1840(儿) 定价:9.00元



【关于作者】 亚历山大·仲马(1802—1870)，父亲托马·亚历山大是法国的大将军，立过赫赫战功，后失宠于拿破仑，被迫退役，死于1806年。父亲死后，他一家人的生活趋于艰难，十五岁那年，他被送进一家公证人事务所当办事员。在那段时间里，他阅读了大量的书籍，并在朋友的影响下，萌发了当作家的念头。1823年，他来到巴黎，次年7月有了个儿子，并取了个和他一样的名字，叫亚历山大·仲马。为了以示区别，后人称父亲为大仲马，称儿子为小仲马。小仲马的长篇小说《茶花女》是不朽之作，他在文坛上和父亲齐名。

大仲马最初的作品没有什么影响，直至1829年他的剧本《亨利三世和他的宫廷》在巴黎上演，才获得了巨大成功，开始在文坛上走红。他写作勤奋，每天工作十几个小时，一生写了五十五个正剧、三个悲剧、二十三个喜剧、四个通俗剧和三个喜歌剧。尽管他的剧作很多，但是，他在文坛上的知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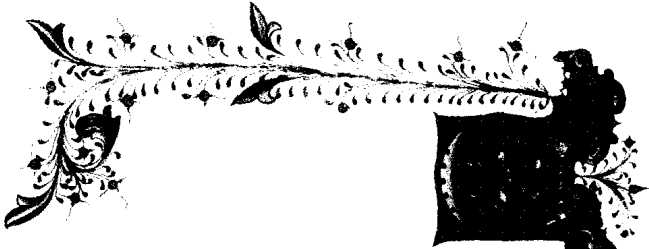
度还不高。《三个火枪手》在 1844 年问世后，才奠定了他作为历史小说家的地位，从此闻名于世界文坛。

他的小说数量十分惊人，多达五百卷，出名的还有《基督山伯爵》、《玛戈王后》、《红屋骑士》、《蒙梭罗夫人》等等。其中有不少作品，是他和历史教师奥古斯特·马盖等人合作写成的。

大仲马一度热衷政治，致力于议会竞选，但是最后失败了。接着，他创办过《月报》、《火枪手》晚报，但好景不长，都因经济拮据而先后停办。

1860 年，大仲马被意大利民族解放运动的领袖加里波第任命为文物总监。他不领会当权者的意思，提出了许多政治主张，结果，自然成为不受欢迎的人物，于 1863 年怀着无比懊丧的心情回国。

大仲马为人豪爽大方，生活奢侈放荡，曾花巨款建了豪宅“基督山城堡”。他慷慨好客，挥金如土，所以，虽收入丰厚，最终却入不敷出，后来这座豪宅不得不以低价拍卖，用以抵债。



1870年12月5日，一代文豪大仲马在诺曼底省一幢海滨别墅——他儿子的家里，与世长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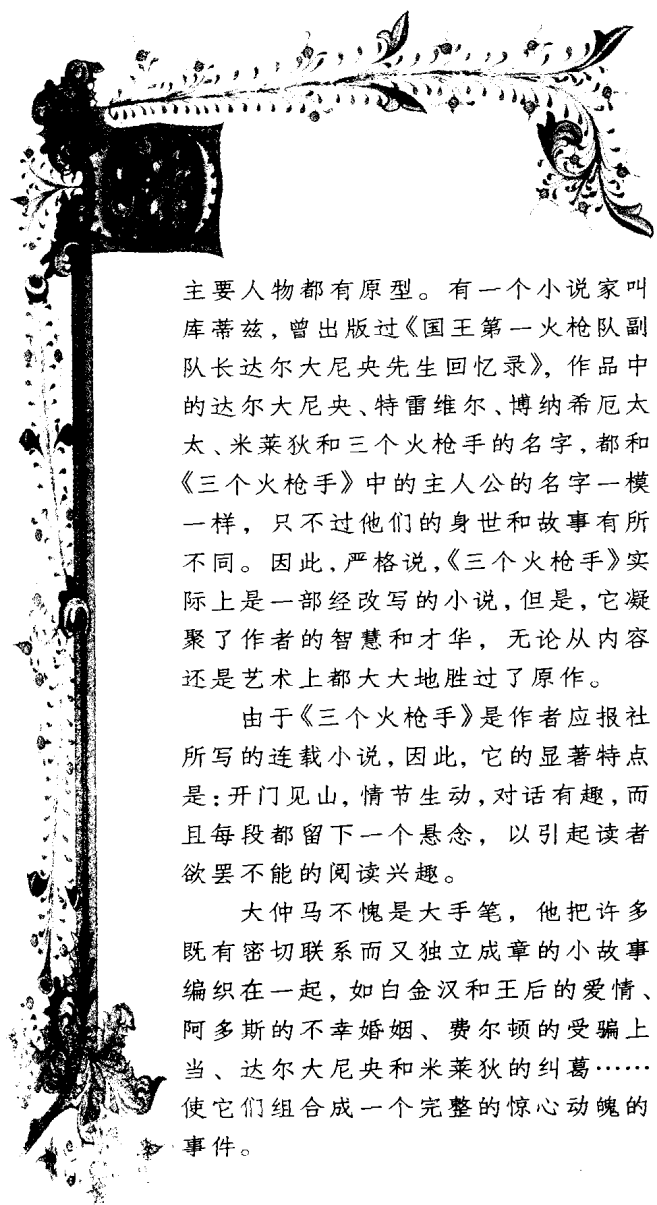
【关于《三个火枪手》】大仲马有句名言：“历史是什么？是我用来挂小说的钉子。”《三个火枪手》正是挂在1625年到1628年这段法国历史的钉子上的一部优秀小说。

当时，以天主教为主的法国开始了宗教改革，由此，新教势力日益强大，并占据了不少城市，形成国中有国的局面。为了法国的统一和政权的巩固，1625年，红衣主教亲自指挥军队攻下了新教的最后一个堡垒——拉罗舍尔城，从此剥夺了新教的政治特权。

这段历史是当时法国重大的政治事件，小说以它为背景，自然会引起读者的极大兴趣。但是，作品却不拘泥于历史，把历史中出现的事件和人物加以升华，演化成了一部波澜壮阔、激动人心的文学巨著。

本书的主人公达尔大尼央和一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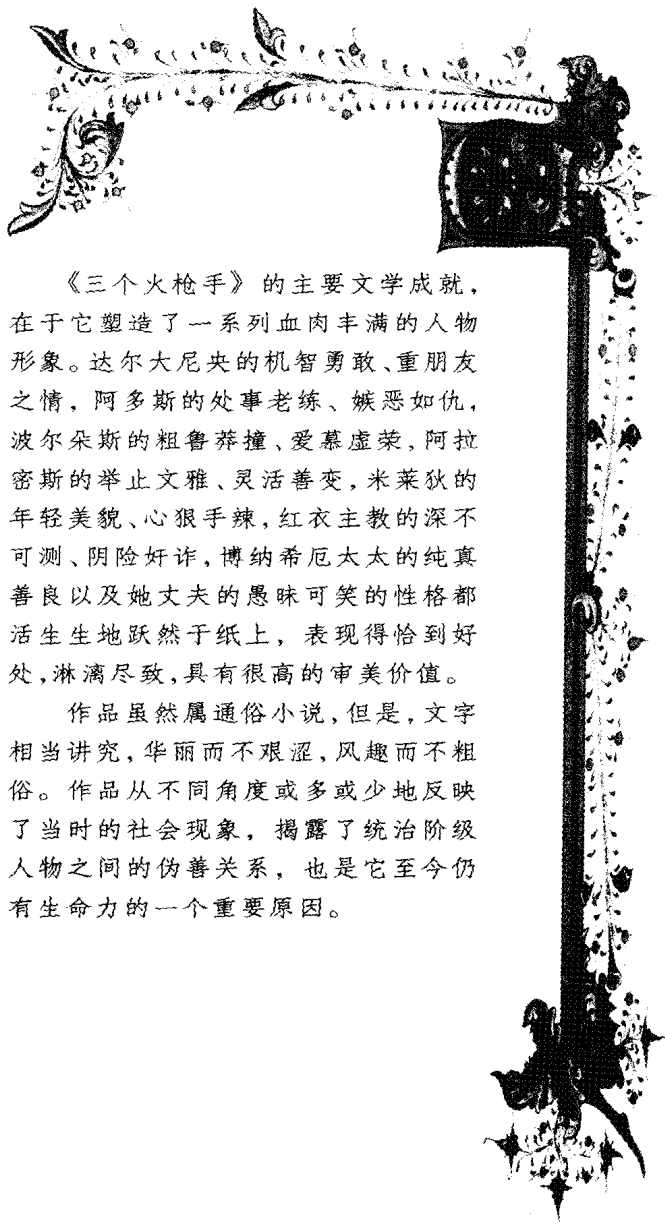




主要人物都有原型。有一个小说家叫库蒂兹，曾出版过《国王第一火枪队副队长达尔大尼央先生回忆录》，作品中的达尔大尼央、特雷维尔、博纳希厄太太、米莱狄和三个火枪手的名字，都和《三个火枪手》中的主人公的名字一模一样，只不过他们的身世和故事有所不同。因此，严格说，《三个火枪手》实际上是一部经改写的小说，但是，它凝聚了作者的智慧和才华，无论从内容还是艺术上都大大地胜过了原作。

由于《三个火枪手》是作者应报社所写的连载小说，因此，它的显著特点是：开门见山，情节生动，对话有趣，而且每段都留下一个悬念，以引起读者欲罢不能的阅读兴趣。

大仲马不愧是大手笔，他把许多既有密切联系而又独立成章的小故事编织在一起，如白金汉和王后的爱情、阿多斯的不幸婚姻、费尔顿的受骗上当、达尔大尼央和米莱狄的纠葛……使它们组合成一个完整的惊心动魄的事件。



《三个火枪手》的主要文学成就，在于它塑造了一系列血肉丰满的人物形象。达尔大尼央的机智勇敢、重朋友之情，阿多斯的处事老练、嫉恶如仇，波尔朵斯的粗鲁莽撞、爱慕虚荣，阿拉密斯的举止文雅、灵活善变，米莱狄的年轻美貌、心狠手辣，红衣主教的深不可测、阴险奸诈，博纳希厄太太的纯真善良以及她丈夫的愚昧可笑的性格都活生生地跃然于纸上，表现得恰到好处，淋漓尽致，具有很高的审美价值。

作品虽然属通俗小说，但是，文字相当讲究，华丽而不艰涩，风趣而不粗俗。作品从不同角度或多或少地反映了当时的社会现象，揭露了统治阶级人物之间的伪善关系，也是它至今仍有生命力的一个重要原因。



(一)外出闯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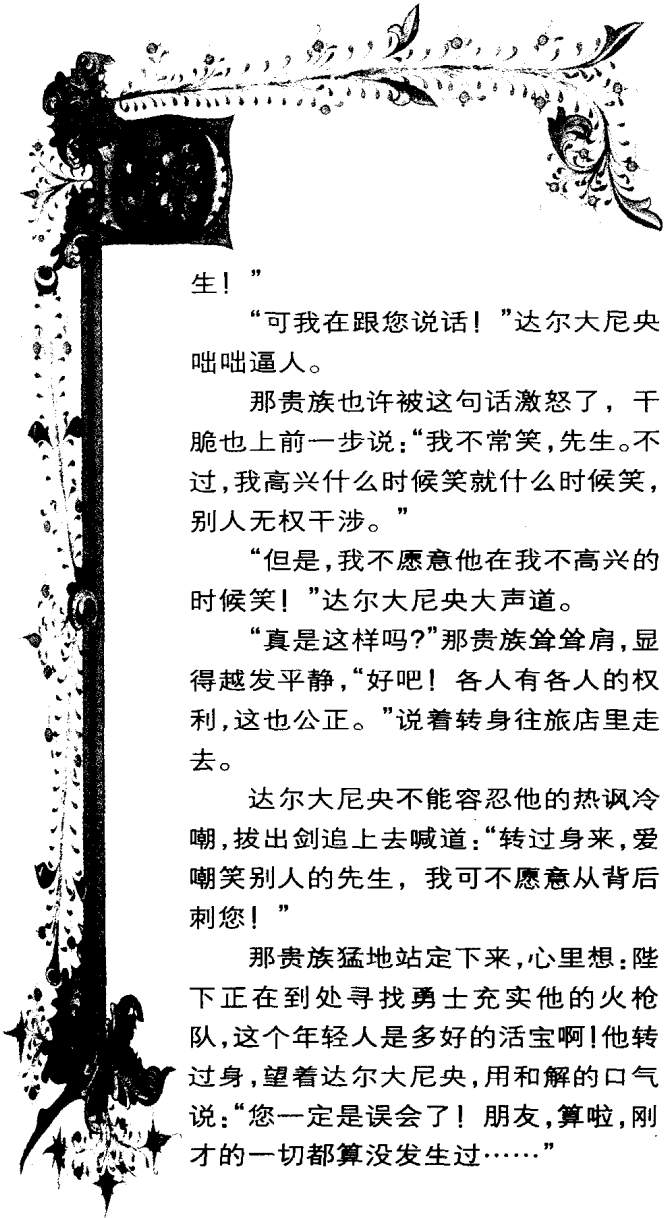
1625年4月的一天，法国默恩镇的一家旅店前来了个奇怪的年轻人。严格说，是个少年，只是他的个头已经跟成人一样高。他叫达尔大尼央，棕色的瘦削脸，高高的颧骨，挺括的鹰钩鼻，眼神聪颖，帽上插一根羽毛，腰佩一把长剑。其实，他的长相并不特别，而是他的坐骑模样儿有点异常。那是匹十多岁的小马，黄色皮毛，尾巴几乎光秃秃的，腿上长着个大疽，走起路来一颠一歪，头低到膝盖下。

这样一匹马，自然会引起人们的注意。有个贵族模样的人对它指点议论着，脸上露出讥讽的神色。

达尔大尼央看到有人嘲笑他，心里不由火起，就跑上前挑战道：“喂，先生！您在笑什么，说出来听听，让我们一起来笑。”

那贵族不想招惹麻烦，便说：“我笑，与您无关；我是在跟别人说话，先





生！”

“可我在跟您说话！”达尔大尼央咄咄逼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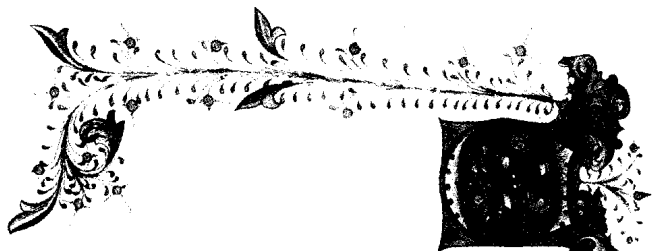
那贵族也许被这句话激怒了，干脆也上前一步说：“我不常笑，先生。不过，我高兴什么时候笑就什么时候笑，别人无权干涉。”

“但是，我不愿意他在我不高兴的时候笑！”达尔大尼央大声道。

“真是这样吗？”那贵族耸耸肩，显得越发平静，“好吧！各人有各人的权利，这也公正。”说着转身往旅店里走去。

达尔大尼央不能容忍他的热讽冷嘲，拔出剑追上去喊道：“转过身来，爱嘲笑别人的先生，我可不愿意从背后刺您！”

那贵族猛地站定下来，心里想：陛下正在到处寻找勇士充实他的火枪队，这个年轻人是多好的活宝啊！他转过身，望着达尔大尼央，用和解的口气说：“您一定是误会了！朋友，算啦，刚才的一切都算没发生过……”



不等他说完，达尔大尼央就举剑刺了过去。那贵族急忙朝后一跳，拔出剑，向对手行了个礼，认认真真地摆好了架式。这时，贵族的几个同伴也冲了过来，他们手拿木棍、铲子、火钳，一顿乱打，达尔大尼央寡不敌众，最后，剑被折断，额也被打破，血流满面地倒在地上，昏迷过去了。

旅店老板怕事闹大，叫人将达尔大尼央抬进店里，接着便去跟那个贵族打招呼。

“那疯子怎么样了？”贵族问道，“他是什么人？”

“他好些了。”店老板回答，“看来，他有点来头。他昏迷时，我无意中翻过他的口袋，袋里有十一个埃居（法国古代钱币的名称），还有一封写给火枪队队长德·特雷维尔先生的信。我把这些情况告诉您，好让您有所提防。”

那贵族听了，皱了皱眉头，心事重重地说：“我得走了。”

“您莫非害怕那个年轻人？”老板问道。





那贵族不答话，老板便知趣地退了出去。

发生了打架的事情，警察很可能要来找麻烦，于是，老板又找到达尔大尼央，劝他赶快离开。

头缠绷带的达尔大尼央还没出店门，就一眼看到那个贵族正站在一辆四轮马车的踏板上，与一个美丽女子在说话。

那女子脸色嫩白，头发金黄，卷曲的长发披在肩上，玫瑰色的嘴唇，蓝色的眼睛，一只洁白晶莹的手此时正搭在车辕上。她问道：“主教有什么指示？快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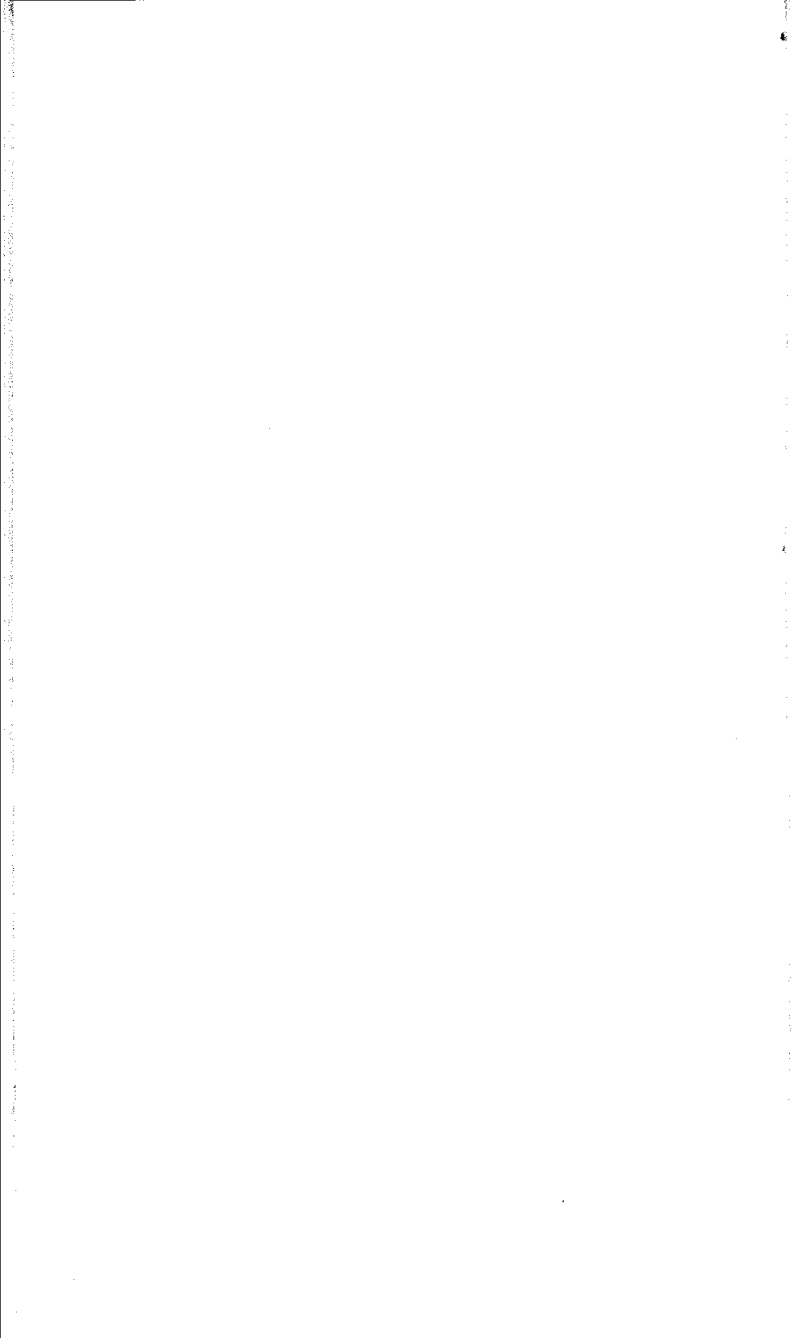
“米莱狄，红衣主教要您立刻返回英国。具体指令在这个盒子里，不过，等您离开了法国才能打开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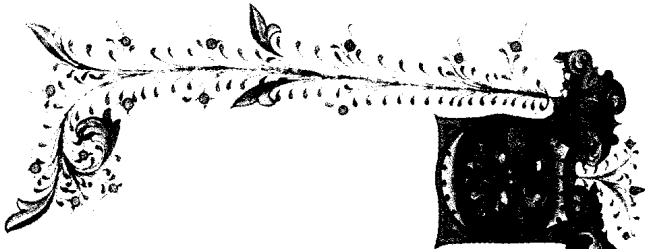
“那么，您怎么办？”

“我回巴黎去。”

仇人相见，分外眼红。达尔大尼央不顾一切地冲了过去，那个贵族正想拔剑迎战时，漂亮女子规劝道：“极小的失误就可能坏了大事，您还是快走







吧！”

贵族点了点头。于是，他俩各自上了马，朝大街的相反方向飞驰而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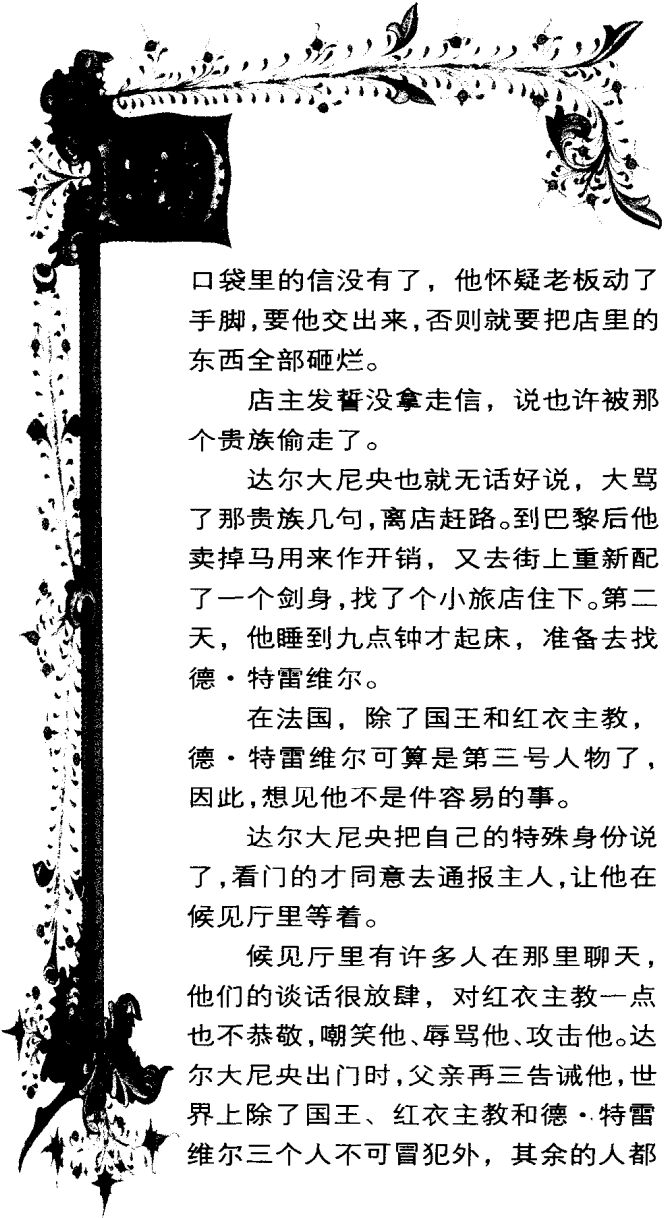
达尔大尼央一边追赶，一边大叫：“胆小鬼，坏蛋，冒牌贵族，您往哪儿逃？”可是，他身子太虚弱了，追了没多少路，便觉得一阵头晕，昏倒在地上。

店主只得把他抬回店里，估计他没有十天八天是不会康复的。可是，达尔大尼央当天晚上便能站起来，第二天就活龙活现了。

这难道是奇迹？不是。

原来，这次达尔大尼央出门是他父亲的主意。他的父亲出身贵族，跟火枪队队长德·特雷维尔是邻居，从小就很要好，还共过事，他要把儿子培养成一个火枪手，于是写了封信让他去找德·特雷维尔。临走，母亲给了儿子一些药膏，它用秘方调制而成，只要不伤及心脏、大脑，对一切创伤都有神奇的疗效。现在，达尔大尼央如此快地康复，就是靠了它。

当年轻人结账准备离店时，发现



口袋里的信没有了，他怀疑老板动了手脚，要他交出来，否则就要把店里的东西全部砸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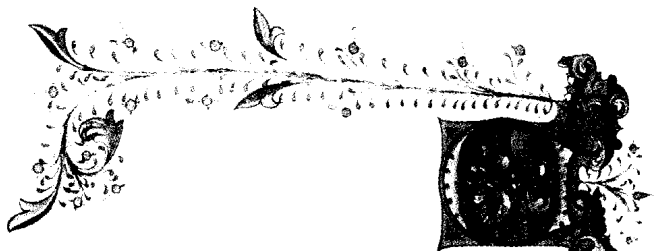
店主发誓没拿走信，说也许被那个贵族偷走了。

达尔大尼央也就无话好说，大骂了那贵族几句，离店赶路。到巴黎后他卖掉马用来作开销，又去街上重新配了一个剑身，找了个小旅店住下。第二天，他睡到九点钟才起床，准备去找德·特雷维尔。

在法国，除了国王和红衣主教，德·特雷维尔可算是第三号人物了，因此，想见他不是件容易的事。

达尔大尼央把自己的特殊身份说了，看门的才同意去通报主人，让他在候见厅里等着。

候见厅里有许多人在那里聊天，他们的谈话很放肆，对红衣主教一点也不恭敬，嘲笑他、辱骂他、攻击他。达尔大尼央出门时，父亲再三告诫他，世界上除了国王、红衣主教和德·特雷维尔三个人不可冒犯外，其余的人都



可以不必屈从。因此，他听到这些话后，心里非常害怕，要知道，如果这些话传到红衣主教耳里，这里的人必然倒霉，自己在场也会受到无辜牵连。他作为一个老百姓，当然不可能知道上层人物之间的关系。其实，红衣主教和国王面和心不和，矛盾一直很深，德·特雷维尔是跟随国王的，他的部下们当然要说红衣主教的坏话了。

达尔大尼央忐忑不安地等了很久，终于被召见了。他躬身给主人行了个大礼，并说明来意。

主人面带微笑，让他在一旁坐下，说有要紧事处理，叫年轻人再等一会儿，接着，便大声对着候见厅叫道：“阿多斯！波尔朵斯！阿拉密斯！”

有两个火枪手进来，一个叫波尔朵斯，另一个是阿拉密斯。

德·特雷维尔在书房里踱了三四个回合，突然站停，用愤怒的目光打量着他俩，大声道：“昨天晚上，你们知道国王对我说了什么吗？”

“不知道。”两个人怯生生地回答，

